

ICS

T/GXDSL

团 体 标 准

T/GXDSL 256—2025

服装贸易操作流程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Garment Trade Operation Procedures

征求意见稿

2025 - - 发布

2025 - - 实施

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一、引言	1
二、范围	1
三、规范性引用文件	1
四、术语和定义	2
五、基本原则	3
六、贸易前准备与合同订立	3
七、订单执行与生产跟进	4
八、物流、单证与通关	4
九、结算、核销与争议处理	5
十、风险管理与合规要点	5
十一、附则	5

前　　言

本文件依据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提出。

本文件由广西电子商务企业联合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本文件为首次发布。

服装贸易操作流程规范

一、引言

在全球纺织服装产业格局深度调整和我国服装行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服装贸易作为连接生产与消费、国内与国际市场的核心环节，其操作流程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直接影响贸易效率、成本控制和风险防范。随着国际贸易环境日趋复杂，消费者需求快速变化，以及电子商务、智能制造等新模式的广泛应用，传统服装贸易流程面临诸多新挑战，亟需建立一套科学、系统、高效且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操作规范。当前，我国服装贸易企业在实际操作中仍存在流程节点不清、单证管理混乱、质量与交期控制不严、合规风险意识薄弱等问题，制约了企业的竞争力和贸易的顺畅进行。为系统构建服装贸易全流程的操作标准，提升行业整体运行效率与风险管理能力，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联合国际贸易、服装产业、供应链管理、标准化等领域的专家学者及行业代表性企业，在深入研究国际贸易规则、总结行业最佳实践、分析常见问题的基础上，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借鉴国际先进贸易管理经验，制定本《服装贸易操作流程规范》团体标准。本标准的制定旨在为服装贸易活动提供涵盖贸易洽谈、合同签订、生产跟进、质量监控、物流通关、结算核销等全过程的操作指引与管理框架，推动我国服装贸易操作的标准化、专业化和精益化发展。

二、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服装贸易（包括出口与进口）从前期准备、合同订立、订单执行到后期结算与争议处理等全流程的操作要求、关键节点控制、单证管理、质量控制、物流安排、风险防范及合规管理等内容。本标准适用于从事各类服装（含机织服装、针织服装、皮革服装及服饰配件等）进出口业务的贸易企业、生产企业的外贸部门及相关服务提供方。国内服装批发与采购业务的关键流程可参照执行。涉及跨境电商、加工贸易等特殊贸易方式的服装业务，除遵循本标准通用流程外，还应符合其专项监管规定。

三、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 GB/T 1335.1-2023 服装号型 男子
- GB/T 1335.2-2023 服装号型 女子
- GB/T 1335.3-2023 服装号型 儿童
- GB 18401-2023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 GB/T 15557-2023 服装术语
- GB/T 2660-2023 衬衫
- GB/T 8878-2023 棉针织内衣
- GB/T 14272-2023 羽绒服装
- GB/T 18132-2023 丝绸服装
- SN/T 1649-2023 进出口纺织品安全项目检验规范
-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2022年修正）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2021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2021年修正）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1980年维也纳）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2020》（INCOTERMS 2020）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UCP600，国际商会第600号出版物）

四、术语和定义

GB/T 15557-2023、INCOTERMS 2020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一）服装贸易操作流程

服装商品从贸易意向产生到最终完成货款两清、争议了结所经历的一系列有序、互相关联的业务活动序列。

（二）贸易合同

买卖双方就服装交易的数量、规格、价格、交货、付款等主要条款达成一致意见而订立的，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书面协议。

（三）确认样

经买方最终确认，作为大货生产外观、工艺、尺寸和质量标准的实物样品。

（四）产前样

在大货生产开始前，卖方根据确认样及工艺要求制作的，用于确认生产工艺可行性和关键工序效果的样品。

（五）大货样

大货生产过程中或完成后随机抽取的，代表大货平均质量的样品。

（六）验货

在货物发运前，由买方、卖方或第三方机构对货物数量、质量、包装等是否符合合同约定进行的检查活动。

（七）追单

根据初始订单的市场反馈，在短时间内追加的与原订单款式、工艺相同或相似的后续订单。

（八）清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向海关申报，办理货物通关手续，依法缴纳税费的过程。

（九）贸易单证

在服装贸易各环节中产生、流转和使用，用于记录交易信息、证明权利义务、办理相关手续的各种文件、证书和单据的总称。

（十）信用证

银行根据买方（申请人）的要求和指示，向卖方（受益人）开立的，承诺在符合信用证条款条件下，凭规定单据支付一定金额的书面保证文件。

五、基本原则

服装贸易操作应遵循合法合规、诚信履约、风险可控、效率优先和持续改进五项基本原则。合法合规原则是贸易活动的底线，要求所有操作必须严格遵守我国及贸易伙伴国的法律法规、对外贸易政策、海关监管规定、检验检疫要求以及国际商事惯例。特别是在产品安全、环境保护、劳动标准、知识产权保护、原产地规则、外汇管理等方面，必须确保完全合规，杜绝任何违法违规行为。企业应建立合规管理体系，定期进行合规审查与培训。

诚信履约原则是商业信誉的基石。买卖双方应以诚实信用的态度进行洽谈、订立和履行合同。卖方应确保所提供的服装产品在质量、数量、规格、交货期等方面符合合同约定；买方应按照约定及时支付货款、接收货物并履行其他合同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滥用合同权利或国际贸易规则，不得进行商业欺诈。良好的信誉是建立长期稳定贸易关系的基础。

风险可控原则强调在贸易全过程主动识别、评估、监控和应对各类潜在风险。这些风险包括市场风险（如价格波动、需求变化）、信用风险（如买方或卖方违约）、操作风险（如生产延误、质量不达标、单证差错）、物流风险（如运输延迟、货物损毁）、政治与汇率风险等。企业应建立风险管理制度，在合同条款设计（如价格条款、支付方式、检验条款、不可抗力条款）、保险安排、供应商与客户评估等方面采取针对性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

效率优先原则要求在保证合规与质量的前提下，通过优化流程、加强协同、应用技术手段，不断提升贸易各环节的操作效率，缩短整体交易周期，降低运营成本。这涉及内部各部门（业务、跟单、质检、单证、物流、财务）的高效协作，以及与外部供应商、客户、货代、银行、海关、检验机构等的顺畅对接。鼓励应用企业资源计划（ERP）、客户关系管理（CRM）、供应链管理（SCM）等信息系统，提升流程自动化与信息共享水平。

持续改进原则要求企业建立自我完善的机制，定期回顾和分析贸易操作流程的执行情况，评估流程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通过收集内外部反馈、分析操作数据、总结成功经验与失败教训，识别流程中的瓶颈、冗余和风险点，不断进行优化和改进。鼓励学习行业最佳实践，关注贸易规则与技术发展，使操作流程始终保持先进性和竞争力。

六、贸易前准备与合同订立

充分的贸易前准备是成功交易的开端。出口方应进行必要的市场调研与客户资信调查，了解目标市场的需求特点、消费习惯、竞争状况、法律法规及准入要求（如标签、安全标准、配额等）。进口方则应明确采购需求，进行供应商寻源与评估，考察供应商的生产能力、质量控制体系、社会责任表现及商

业信誉。双方应就交易的基本条件进行初步沟通。

基于沟通结果，买卖双方进入正式的交易条件磋商阶段。核心谈判内容包括：产品描述（款式、面料成分、颜色、尺码分配、工艺细节等，应尽可能详细明确，可引用行业标准或附确认样）、数量与计量单位、单价与总价、价格术语（依据 INCOTERMS 2020 明确风险与费用划分点，如 FOB、CIF、DAP 等）、包装要求（内包装、外箱、啖头）、交货时间与地点、运输方式、付款方式（如 T/T、L/C、D/P 等，需明确具体比例与时间节点）、检验与验收条款、知识产权保证、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争议解决方式等。

磋商达成一致后，应签订正式的书面贸易合同或销售确认书。合同文本应内容完整、条款清晰、权责对等，符合法律法规。关键条款必须明确无歧义，例如质量条款应明确所依据的标准（如 GB 18401—2023 强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外观、工艺标准）、检验机构与时限、接受与拒收条件；支付条款应详细列明预付款、尾款的比例、支付时间、所需单据及银行信息；交货期应明确是“装运期”还是“到货期”，并考虑可能的宽限期。合同应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生效。对于长期客户，可签订框架协议，具体订单以形式发票或购货订单确认。

合同订立后，涉及需要第三方确认的样品应尽快安排。通常流程包括：卖方根据买方要求制作并寄送“初样”；买方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卖方修改后寄送“确认样”，经买方最终书面确认后封样，双方各留存一份作为大货生产的依据。确认样阶段应充分沟通，避免后期争议。

七、订单执行与生产跟进

合同或订单生效后，即进入订单执行阶段。卖方（生产方）应根据确认样、合同/订单明细及技术文件，进行生产准备工作。这包括：内部订单评审，确认技术、生产、采购、交期可行性；制定详细的生产计划与物料需求计划（MRP）；采购符合质量要求的面料、辅料（如拉链、纽扣、缝线、衬布等），并对主要物料进行检验；制作或确认生产工艺单、裁剪方案、排料图等生产技术文件。进口方或贸易中间商（如为外包生产）应在此阶段与生产方保持密切沟通，确保其充分理解所有要求。

生产跟单是确保订单按质、按量、按时完成的核心环节。跟单人员（可由卖方内部人员或买方指定人员担任）应全程监控生产进度，关键控制点包括：面料裁剪前查验面料色差、疵点、缩率测试报告；产前样制作与批准，以确认生产线、工艺参数设置合理；生产初期（通常完成 5-10% 产量时）进行初期检验，评估生产线稳定性；生产中期的进度跟进与问题协调；生产尾期（通常完成 80% 以上产量且包装前）进行最终随机抽样检验。所有检验活动应有记录，发现问题应及时要求生产方纠正。

质量控制应贯穿生产全过程。除了跟单人员的监控，可根据合同约定，由买方质检人员或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在生产地执行中期检验和最终验货（Pre-shipment Inspection）。验货标准应以合同和确认样为准，通常采用 ANSI/ASQ Z1.4（等同于 GB/T 2828.1）等抽样标准，根据批量大小、检验水平（通常为 II 级）和事先商定的可接受质量限（AQL）值（如主要缺陷 AQL=2.5，次要缺陷 AQL=4.0）进行抽样判定。验货报告是决定货物能否出运的重要依据。对于不合格批次，应协商处理办法（如返工、降价或拒收）。

包装是生产环节的最后一步，也是物流环节的起点。包装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确保货物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得到充分保护。内包装（如胶袋、衣架、纸板）应平整、清洁，通常每件独立包装。外箱应坚固、防潮，尺寸适宜，重量适中（通常不超过 20 公斤以利搬运），箱内货物应排列整齐，必要时使用隔板。箱外啖头（运输标志）应清晰、牢固，内容通常包括目的地、订单号、箱号、尺寸、毛重/净重等。应随机抽查包装质量。

八、物流、单证与通关

生产完成后，根据合同约定的贸易术语安排物流出运。卖方或买方（依据术语）需及时向货运代理

或承运人订舱，提供准确的货物信息（品名、件数、毛重、体积等）。对于海运，需确认船期、运费、港口费用等；对于空运，需确认航班、运价。在货物集港或交付承运人前，应确保所有清关所需单证准备就绪。

服装贸易涉及的主要单证包括：商业发票（载明货物描述、数量、单价、总价、贸易术语等）、装箱单（详细列明每箱货物内容）、海运提单或空运提单（货物收据与运输合同证明，是物权凭证的重要形式）、原产地证书（如Form A普惠制原产地证、一般原产地证，用于享受关税优惠或满足进口国要求）、保险单（当由卖方投保时）、装运通知（货物装船后发给买方的通知）等。根据合同付款方式（如信用证）或进口国要求，还可能需要其他单证，如质量检验证书、许可证等。所有单证必须根据合同、信用证或相关机构的要求准确、及时、完整地编制，并确保单单一致、单证一致、单货一致。

货物出口通关时，需向海关提交报关单及相关随附单证（如合同、发票、装箱单、报关委托书等），依法申报商品编码（HS Code）、价格、原产地等信息，缴纳相应税费（如适用）。海关审核查验无误后放行。进口国清关时，买方或其代理人需办理类似手续，并确保货物符合当地的标签、安全标准等法规要求。整个物流与通关过程需要紧密跟踪，及时处理可能出现的查验、扣关等问题。

九、结算、核销与争议处理

货物出运并取得运输单据后，卖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准备全套结汇单据，通过银行向买方收款。如为信用证付款，必须严格遵循信用证条款，在规定交单期内向银行提交相符单据。如为电汇(T/T)，通常在提单复印件传真或电邮给买方后，要求买方支付余款。收到货款后，卖方应及时办理出口收汇核销手续（根据国家外汇管理规定）。

买方在收到货物后，应在合同约定的检验期内（如无约定，应在合理时间内）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情形，应立即书面通知卖方，并提供相关证据（如照片、第三方检验报告）。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根据合同中的检验与索赔条款、违约责任条款，寻求解决方案，如补货、修理、降价、赔偿等。若协商不成，则按合同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如仲裁或诉讼）处理。

整个贸易流程完成后，相关业务单证、往来函电、质检记录、运输单据、结算凭证等应按照档案管理规定整理归档，保存期限建议不少于合同履行完毕后三年，或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确定。这些档案不仅是业务记录，也是处理潜在争议、进行业务分析的重要依据。

十、风险管理与合规要点

服装贸易企业应建立系统的风险管理框架。在市场与信用风险方面，应进行客户与供应商的准入评估与持续监控，运用出口信用保险等工具。在操作风险方面，应强化内部流程控制，对样品确认、生产跟进、质量检验、单证制作等关键环节实行双重审核或专业化分工。在物流风险方面，应选择信誉良好的承运人与货代，购买足额的货物运输保险。在合规风险方面，应特别关注：产品合规性，确保符合GB 18401等国家安全标准及目标市场法规；原产地合规，准确申报并获取符合优惠贸易协定规则的原产地证；知识产权合规，不侵犯他人商标、设计专利等；外汇与税务合规，及时准确办理收付汇与退税。

随着数字化发展，鼓励企业利用信息技术提升流程效率与透明度，如使用电子数据交换(EDI)传输商业单据，应用区块链技术增强供应链可追溯性与单证可信度，但需确保符合电子签名、数据跨境传输等相关法律规定。

十一、附则

本标准由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提出并归口。

T/GXDSL 256—2025

本标准起草单位：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中国纺织品进出口商会、上海纺织科学研究院、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建华、李明远、张伟、王秀兰、刘国强、周慧敏、黄振华、赵立新。

本标准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首次发布。

本标准解释权归广西产学研科学研究院所有。

任何组织或个人在实施本标准过程中遇到问题，可向归口单位咨询。随着国际贸易规则、技术发展和产业实践的变化，本标准将适时进行复审和修订，一般复审周期不超过三年
